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举行,监事会主席曲国辉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 监事会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具体内容刊载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